**«[#setting»**

**关于**

**«${agreement.p1CompanyFullName}»**

**的**

**增资协议**

**【】年【】月【】日增资协议**

本增资协议（简称“**本协议**”）由以下各方于【】年【】月【】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简称“**中国**”）«${agreement.p6WordModelList[2][»签署：«[#assign»

1. **公司**：«${agreement.p1CompanyFullName}»（简称“**公司**”），住所：«${agreement.p1CompanyAddress}»;«[#list»

【«${company.companyName}»】（简称“**【«${company.companyNameAbbr}»】**”）,住所：【«${company.companyAddr}»】；«[/#list]»

1. **创始股东**：«[#list agreement.p2ShareholderList as holder]»«[#if»«[#assign»
   1. «${holder[»，«[#if»身份证号码：«${holder[»«[#else]»住所：«${holder[»«[/#if]»；«[/#if]»«[/#list]»
2. **其他现有股东**：«[#list agreement.p2ShareholderList as holder]»«[#if»«[#assign»
   1. «${holder[»，«[#if»身份证号码：«${holder[»«[#else]»住所：«${holder[»«[/#if]»；«[/#if]»«[/#list]»
3. **本轮投资人**：«[#list agreement.p2InvestorList as inv]»
   1. «${inv[»，«[#if»身份证号码：«${inv[»«[#else]»住所：«${inv[»«[/#if]»«[#if»；«[#else]»。«[/#if]»«[/#list]»

以上签约方单称为“**一方**”，合称为“**各方**”。«[#if»“**创始股东”**与“**其他现有股东**”合称为“**现有股东**”。«[/#if]»公司与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分公司及其他任何下属企业«[#if»（包括但不限于【«[#list agreement.p1CompanySubsidiaryList»«${company.companyName}»«[#if»«[#if»、«[#else]»及«[/#if]»«[/#if]»«[/#list]»】)«[/#if]»合称为“**集团公司**”。

**鉴于：**

1. 公司目前为一家根据中国法律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agreement.p1CompanyCoreBusiness}»业务（简称“**主营业务**”）。
2. 公司目前工商登记的注册资本为【«${agreement.p1CompanyRegisteredCapital}»】万元人民币，股权结构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股东姓名/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before-row[#list agreement.p1Shareholde»«${holder[»«@after-row[/#list]» | 【«${holder[»】 | 【«${holder[»】 |
|  | **合计** | **【«${agreement.p1CompanyRegisteredCapital}»】** | **【100%】** |

«[#if»

1. 公司股权结构在本次增资前拟进行调整，该等股权调整后且于本次增资完成前，公司的注册资本总额将为【«${agreement.p2CompanyRegisteredCapital}»】万元人民币，股权结构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股东姓名/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before-row[#list agreement.p2Shareholde»«${holder[»«@after-row[/#list]» | 【«${holder[»】 | 【«${holder[»】 |
| **\** | **合计** | **【«${agreement.p2CompanyRegisteredCapital}»】** | **【100%】** |

«[/#if]»

1. 各方同意，由本轮投资人根据本协议约定向公司增资，认购公司本次新增的注册资本，并由本轮投资人、创始股东、其他现有股东与公司于本协议签署时【同步】签署公司股东协议（简称“**股东协议**”）及新的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与本协议、股东协议合称为“**交易文件**”）。

本协议各方根据平等互利原则，经过友好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1. **本次增资**
   1. 各方同意，根据本协议确定的条款和条件，本轮投资人向公司投入共计【«#{agreement.p2InvestorTotalInvestmentAmo»】万元人民币（简称“**投资额**”，其中【«#{agreement.p2InvestorTotalSubscribedCap»】万元计入公司的注册资本，其余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认购公司的共计【«#{agreement.p2InvestorTotalSubscribedCap»】万元人民币的新增注册资本，以取得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agreement.p2InvestorTotalPercentage;m0»】%的股权（简称“**目标股权**”），公司现有股东一致同意放弃对目标股权的优先认购权（以上合称“**本次增资**”）。«[#if»本次增资的具体情况如下（单位：万元人民币）：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本轮投资人** | **投资额** | **注册资本** | **资本公积** |
|  | «@before-row[#list agreement.p2InvestorLi»«${investor[»«@after-row[/#list]» | 【«${investor[»】 | 【«${investor[»】 | 【«${investor[»】 |
|  | **合计** | **【«${agreement.p2InvestorTotalInvestmentAmo»】** | **【«${agreement.p2InvestorTotalSubscribedCap»】** | **【«${agreement.p2InvestorTotalCapitalReserv»】** |

«[/#if]»

* 1.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agreement.p2CompanyTotalRegisteredCapi»】万元人民币，其股权结构为：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股东姓名/名称** | **注册资本（万元）** | **股权比例** |
|  | «@before-row[#list agreement.p2TotalShare»«${holder[»«@after-row[/#list]» | 【«${holder[»】 | 【«${holder[»】 |
| **\** | **合计** | **【«${agreement.p2CompanyTotalRegisteredCapi»】** | **【100%】** |

1. **交割**
   1. 交割及交付

各本轮投资人应在本协议【«[#if»第六条«[#else]»第五条«[/#if]»】条规定的条件得以全部满足或该本轮投资人以书面形式予以豁免后的【«${agreement.p4InvestmentDeliveryTime}»】个工作日内或各方约定的其他时间将投资额以货币形式汇入公司的指定账户（简称“**交割**”，交割日期简称“**交割日**”）。各方一致同意，本轮投资人按本条的约定支付完毕全部投资额后，本轮投资人在本协议项下的本轮投资义务即告完成。

* 1. 办理工商手续

«[#if»公司及创始股东应在交割日之前，于工商部门办理完毕本次增资的主管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简称“**工商部门**”）登记备案手续及取得公司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及董事组成应符合本协议第【1.2】条约定。«[#elseif»公司及创始股东应在交割日之前，将与本次增资相关的所有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申请文件提交主管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简称“**工商部门**”），并应在投资人支付投资额后的【«${agreement[»】个工作日内，于工商部门办理完毕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及取得公司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及董事组成应符合本协议第【1.2】条约定。«[#elseif»公司及创始股东应在投资人支付投资额后的【«${agreement[»】个工作日内，于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简称“**工商部门**”）办理完毕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及取得公司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及董事组成应符合本协议第【1.2】条约定。«[#else]»公司及创始股东应在投资人支付投资额后的【«${agreement[»】个工作日内，将与本次增资相关的所有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申请文件提交主管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简称“**工商部门**”），并应在投资人支付投资额后的【«${agreement[»】个工作日内，于工商部门办理完毕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及取得公司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及董事组成应符合本协议第【1.2】条约定。«[/#if]»

* 1. 本轮投资人成为公司股东后，依照交易文件约定及法律规定和约定，享有所有相应的股东权利并承担相应的股东义务。

1. **公司和创始股东的声明和保证**

就下列事项，除在披露函中披露的信息之外，【公司和创始股东】向本轮投资人连带并共同地做出的如下声明和保证在本协议签署之日，直至交割日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本条款项下的“**公司**”包括任一集团公司）：«[#list agreement.p7StatementList as stat»

* 1. «${state[»«[#if»；«[#else]»。«[/#if]»«[/#list]»«[#if»

1. **其他现有股东的声明和保证**

就下列事项，其他现有股东向本轮投资人分别做出的如下声明和保证在本协议签署之日，直至交割日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

* 1. 其是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或根据所在地法律合法设立并有效存续且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实体；
  2. 其是公司股权合法有效的所有权人。其他现有股东持有的公司股权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对公司合格上市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3. 其应缴付的出资已全额支付并由注册会计师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未发生任何抽逃注册资金的行为；
  4. 其自愿并拥有完全的权力和授权签署和履行本协议并完成本协议所述之交易。其已经就本协议的签署得到合法有效的授权（如需）。本协议构成对其合法、有效且有约束力的义务；
  5. 其在协商和签署本协议中作出的陈述、保证不存在任何虚假声明或重大遗漏或误导。«[/#if]»

1. **本轮投资人的声明和保证**

«[#if»任一«[/#if]»本轮投资人«[#if»分别且不共同、不连带地«[/#if]»向公司和创始股东所作的如下声明和保证在本协议签署之日直至交割日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

* 1. 该本轮投资人是依据中国法律合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企业或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和民事权利能力的中国籍贯的自然人。
  2. 该本轮投资人自愿并拥有完全的权利和授权签署和履行本协议，并完成本协议所述之交易。该本轮投资人已经就本协议的签署得到合法有效的授权。本协议构成该本轮投资人合法、有效且有约束力的义务。
  3. 该本轮投资人向公司投资的款项来源合法，且有权以本协议约定方法使用该等款项。

1. **先决条件**

本轮投资人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交割义务应以在交割日或之前，下列条件全部得到满足或被本轮投资人«[#if»一致«[/#if]»以书面形式予以豁免为先决条件：«[#list agreement.p8StatementList as stat»

* 1. «${state[»«[#if»；«[#else]»。«[/#if]»«[/#list]»

1. **各方的承诺**
   1. 公司和创始股东共同并连带地向本轮投资人承诺如下：«[#list agreement.p9CommitmentList as com»
2. «${com[»«[#if»；«[#else]»。«[/#if]»«[/#list]»
   1. 其他现有股东承诺如下：
3. 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直至增资完成，其他现有股东应遵守交易文件约定，并尽一切合理努力促使本协议所述之交易按本协议的条款完成。
4. 其他现有股东在此确认和承诺其对公司的股权结构没有异议，其与任何第三方之间就公司股权结构、转股事宜不存在任何争议。
5. 提供必要的文件以协助公司获取本协议项下要求的、或完全履行本协议所需的所有政府批准、同意、许可、登记和备案。
   1. 本轮投资人承诺如下：
6. 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直至交易完成，在公司及创始股东遵守本协议、股东协议及新公司章程的前提下，本轮投资人应尽一切合理努力促使本协议所述之交易按本协议的条款完成。
7. 提供必要的文件以协助公司获取本协议项下要求的、或完全履行本协议所需的所有政府批准、同意、许可、登记和备案。
8. **解除和终止**
   1. 本协议在下列任何一种情形发生时可以被解除：«[#list agreement.p10AbortionList as p10Com]»
9. «${p10Com[»«[#if»；«[#else]»。«[/#if]»«[/#list]»
   1. 解除、终止的效力：
10. 本协议解除、终止后，本协议各方应本着公平、合理、诚实信用的原则返还从对方得到的本协议项下的对价，尽量恢复本协议签订时的状态。
11. 当本协议依上述第【«[#if»8.1«[#else]»7.1«[/#if]»】条任一条款解除或终止后，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各方在本协议项下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即终止，任何一方对另一方在本协议项下或对于本协议的解除没有其它任何索赔，但是根据本协议【«[#if»第八条«[#else]»第七条«[/#if]»】的规定而应承担的责任除外。«[#if»
12. 如本轮投资人依上述第【«[#if»8.1«[#else]»7.1«[/#if]»】条（3）解除本协议的，如届时本轮投资人已经向公司支付了投资款，公司应向本轮投资人返还全部投资款，并按每年【«${agreement[»】（按年单利计算）的利息向本轮投资人支付利息。该等利息应自该等投资款实际支付之日起算。如该等利息不能弥补由此给本轮投资人造成的全部损失的，公司应向本轮投资人补偿其余损失。«[/#if]»
13. **保密**
    1. 除非本协议另有约定，本协议各方应尽最大努力，对其因洽谈、签订或履行本协议、尽职调查等而取得的所有其他方的各种形式的任何技术、商业信息和未公开的任何信息和资料（包括书面的、口头的、有形的或无形的）予以严格保密，包括本协议的任何内容及各方之间可能有的其他合作事项和交易等，保密期限为直至该等信息和资料已由原提供方公开为公众所知。任何一方应限制其董事、高级职员、雇员、代理人、顾问、分包商、供应商、客户等仅在为适当履行本协议义务所必需时方可获得上述信息。
    2. 上述限制不适用于：
       1. 在披露时已成为公众一般可取得的资料；
       2. 并非因接收方的过错在披露后已成为公众一般可取得的资料；
       3. 接收方可以证明在披露前其已经掌握，并且不是从另一方直接或间接取得的资料；
       4. 任何一方依照法律要求，有义务向有关政府部门、股票交易机构等披露，或任何一方因其正常经营所需，向其直接法律顾问和财务顾问披露上述保密信息。
    3. 任何一方根据第【«[#if»9.2«[#else]»8.2«[/#if]»】条规定向第三方披露第【«[#if»9.1«[#else]»8.1«[/#if]»】条规定之信息时，须在披露信息之前的合理期限内与信息原提供方协商该等披露的时间、内容和方式；在尽可能的范围内，对信息原提供方合理要求的部分内容予以保密；并促使前述第三方根据信息原提供方意见遵守第【«[#if»9.1«[#else]»8.1«[/#if]»】条规定的保密义务。
    4. 本协议任何一方应责成其董事、高级职员、雇员、代理人、顾问、分包商、供应商、客户以及其关联公司的董事、高级职员、雇员、代理人、顾问、分包商、供应商、客户遵守第【«[#if»9.1«[#else]»8.1«[/#if]»】条所规定的保密义务。
    5. 无论本协议因何种原因被解除或终止，各方都应当遵守【«[#if»第九条«[#else]»第八条«[/#if]»】规定的保密义务。
14. **违约责任及赔偿**
    1. 如果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规定，则其他方除享有本协议项下的其它权利之外，还有权就其因违约而蒙受的损失提出赔偿要求。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规定，则其他方除享有本协议项下的其它权利之外，还有权要求违约方实际且全面地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义务。
    2. 受限于本协议其他条款的规定，本协议的一方(简称“**赔偿方**”)应就以下情形向其他方（简称“**受偿方**”）作出赔偿，使受偿方免受损害并偿付相关款项：(a)赔偿方违反其在本协议中所作的任何声明和保证或其声明和保证失实，(b)赔偿方违反或未能全面履行本协议项下的承诺、协议、保证或义务，已被其他方以书面形式豁免的情形除外。赔偿方应就受偿方因上述情形所直接或间接遭受的任何和所有损失作出赔偿或补偿。«[#if»
    3. 公司和创始股东共同且连带地同意，对于本轮投资人或其关联方（简称“**受偿人士**”）直接或间接由于下列任一事项而遭受任何损害、损失的，公司和创始股东应共同且连带地向本轮投资人及相关受偿人士进行赔偿并使其免受损害，本轮投资人代表其自身或其他每一位受偿人士行事，以使得本轮投资人及其他每一位受偿人士得以获得赔偿，不论其是否是本协议的一方：«[#list agreement.p11CompensationList as »
15. «${p11Com[»«[/#list]»

为避免疑义，本轮投资人及/或受偿人士就上述第【«[#if»10.3«[#else]»9.3«[/#if]»】条所列事项提出索赔要求的权利不因其已在披露函中披露而受到影响。«[/#if]»«[#if»

* 1. 无论本协议是否有相反的规定，«[#list agreement.p11LiabilityLimitList a»

1. «${p11Lia[»«[/#list]»«[/#if]»
   1. 无论本协议是否有相反的规定，本条的规定应在本协议各方终止其权利和义务之后或本协议终止之后，继续有效。
2. **适用法律和争议解决**
   1. 本协议受中国法律的管辖。«[#if»
   2. 任何因本协议引起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争议，均应提交«${agreement.p6WordModelList[1][»按照其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在«${agreement.p6WordModelList[1][»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并对各方有约束力的。争议解决期间，除争议事项外，各方应当继续履行本协议的其他条款。«[/#if]»
3. **费用**
   1. «${agreement.p6WordModelList[0][»
4. **其他**
   1. 除非另有约定，本协议、股东协议以及公司章程构成相关事项的全部约定，取代本协议签署日前各方之间于协议签署前关于就本协议所述特定事项所达成的所有口头或书面协议、讨论、会议记录、备忘录、谅解或通讯（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与电子邮件）。
   2. 对本协议作出任何修订，应以各方正式授权代表签署的书面协议作出，并构成本协议的一个组成部分。
   3. 标题：本协议中所包含的标题仅供参考且不应以任何方式影响本协议的含义或解释。
   4. 本协议项下规定或允许的任何通知、要求、请求或任何其他通讯应书面做出，并在寄件方签署后发往收件方地址，任何一方可为本协议之目的而书面通知其他方变更地址。任何通知以下述方式发出时视为已送达，送达之日为以下日期中之较早者：
   5. 通过专人送达的，收到日期应为签收之日；
   6. 通过挂号信送达的，为寄件方投邮的邮政局加盖邮戳后十(10)日；
   7. 通过快件方式送达的，为寄件方将邮件交给快递服务商之日起第三(3)日。
   8. 通过传真送达的，为发出日后下一(1)个工作日。
   9. 如果按照任何有关法律，本协议任何一项或多项条款或任何一份或多份本次增资所涉及的其它法律文件被认定为无效、非法或无法执行，则：
   10. 本协议其他条款的效力、合法性与可执行性不受影响或妨碍，并完全有效，除被认定为无效、非法或无法执行的协议之外，本次增资所涉及的其他协议的效力、合法性与可执行性不受影响或妨碍，并完全有效；
   11. 各方应立即将上述无效、非法或不可执行的条款或协议代之以合法、有效且可执行的条款或协议，而该等替代条款或协议的意图应最接近上述无效、非法或不可执行的条款或协议的意图。
   12. 本协议«[#if»【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else]»【第八条】、【第九条】、【第十条】«[/#if]»及本条在本协议终止后继续有效。
   13. 本协议正本共计【】份，公司和创始股东合计持有【】份，本轮投资人持有【】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 本协议自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合法授权代表签署之日起生效。
   15. 本协议规定的“以上”应当包括其所对应的本数，“超过”不应包括其所对应的本数。

－本页以下无正文，后接签字页－

«[#assign»«[#list»«[#if»«[#assign»«[/#if]»«[/#list]»«[#if»本页无正文，为增资协议之签字页：

**公司：**«[/#if]»

«${agreement.p1CompanyFullName}»（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

«[#list»«[#if»

«${company.companyName}»（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assign»

«[/#if]»«[#if»«[#if»

«[/#if]»«[/#if]»«[/#list]»

«[#assign»«[#list agreement.p2ShareholderList as holder]»«[#if»«[#assign»«[/#if]»«[/#list]»«[#if»«[#list agreement.p2ShareholderList as holder]»«[#if»«[#if»本页无正文，为增资协议之签字页：

**创始股东：«[/#if]»**

«${holder[»«[#if»（盖章）«[/#if]»

签署：\_\_\_\_\_\_\_\_\_\_\_\_

«[#assign»«[#if»«[#if»

«[/#if]»«[/#if]»«[/#if]»«[/#list]»

«[/#if]»«[#assign»«[#list agreement.p2ShareholderList as holder]»«[#if»«[#assign»«[/#if]»«[/#list]»«[#if»«[#list agreement.p2ShareholderList as holder]»«[#if»«[#if»本页无正文，为增资协议之签字页：

**其他现有股东：**«[/#if]»

«${holder[»«[#if»（盖章）«[/#if]»

签署：

«[#assign»«[#if»«[#if»

«[/#if]»«[/#if]»«[/#if]»«[/#list]»

«[/#if]»«[#list agreement.p2InvestorList as inves»«[#if»本页无正文，为增资协议之签字页：

**本轮投资人：«[/#if]»**

**«${invest[»«[#if»**（盖章）«[/#if]»

签署： «[#if»

**«[/#if]»«[/#list]»**

**附件一**

**核心员工名单**

|  |  |
| --- | --- |
| **姓名** | **任职职位** |
| «@before-row[#list agreement.p5KeystaffLi» «${keyst[» «@after-row[/#list]» | «${keyst[» |

**附件二**

**披露函**